

中央陸軍軍官學校政訓處政治叢書第二十八種

世界政治論叢

反動書籍

反動書籍

張韶舞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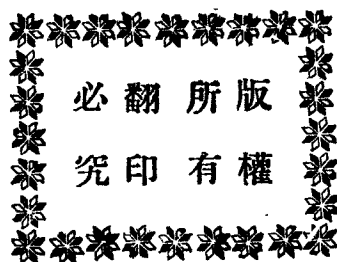
世界政治論叢

張韶舞編

中華民國十九年九月初版

政治叢書
第廿八種
世界政治論叢

（全一冊實價大洋六角）



編輯者

張

韶

舞

印行者

中央陸軍軍官學校政治訓練處

世界政治論叢目錄

現在獨裁政治的特質

一 緒論

二 法西斯黨的獨裁政治

三 西班牙的獨裁政治

四 里薩尼亞的獨裁政治

五 波蘭的獨裁政治

六 阿爾巴尼亞的獨裁政治

七 尤哥斯拉夫的獨裁政治

八 土耳其的獨裁政治

九 現在獨裁政治的特質

政治思想的一般傾向

一 過去發展的傾向

二 現在思想的傾向

東方國家恢復國權之先例

一 導言

二 日本

三 土耳其

四 暹羅

五 結論

奮鬥中之阿富汗

一 阿富汗的地位

二 阿富汗的民族

三 百年的獨立鬥爭

四 獨立後的內政治建設

五 獨立後的國際關係

六 最近阿富汗的變亂及其前途

印度的民族運動

一 貧困與無智

二 英國的統治

世界政治論叢 目錄

世界政治論叢 目錄

三 世界大戰的影響

四 印度之民族運動

危機四伏的日本

一 緒言

二 政治的危機

三 經濟方面的危機

四 思想方面的危機

五 社會方面的危機

六 結論——日本危機與中國的前途

英國勞動黨內閣對埃及政策

英國工黨勝利與今後之國際

一 引言

二 工黨的內容

三 工黨的執政

四 對美國的關係

五 對俄國的關係

六 對法德意日及一般關係

七 對中國的關係

八 結論

法蘭西政界的近況

一 法蘭西的選舉法

二 法蘭西社會主義的發達

三 一九二四年的總選舉

四 一九二四年以後的政界

法國政變與裁軍會議

日本政治的現勢

一 引言——日本帝國主義的發生

二 日本的政治組織

三 日本的既成政黨

四 日本的無產政黨

五 日本政黨與財閥

六 田中歷迫下的日本

七 太平洋問題與日本

八 田中的對華政策

九 中國革命與日本

十 結論——日本帝國主義的將來

倫敦海縮會議面面觀

上 倫敦海縮會議的經過

中 各國心目中倫敦海縮會議的結果

甲 美國

世界政治論叢 目錄

乙 英國

丙 法國

丁 意國

戊 日本

下 倫敦公約全文

第一節 被撤廢的船隻

第二節 改爲船壳的船隻

第三節 改爲靶艦之用的船隻

第四節 留作實驗之用的船隻

第五節 留作練習之用的船隻



世界政治論叢

現代獨裁政治的特質

文聖舉

一，緒論

迭克推多 (Dictator) 這個名詞，一般人都把它意譯爲「獨裁政治」，在我看來，這種譯法，很不合於學理，因爲今日的迭克推多，是代議的專制政治，與古時的君主專制政治不同。惟因現在一般人都譯迭克推多爲獨裁政治，我也只好用這個名稱立論。

布勞尼亞 (Dr. Karl Brauns, Wien) 在「政治學雜誌」第十八卷第十一十二號 (Zeitschrift für Politik., XVIII. Bd. 11-12, 1929) 上面，對於最近兩年間歐洲所有憲法變遷的傾向，曾指摘出三種特質。

1, 模倣意大利法西斯黨的專制政治者，更見發達；

2, 維持立憲制度者，益努力於民生主義的澈底；

3, 戰後盛行的比例選舉制，最近又有回到多數代表主義的傾向。

實行今日獨裁政治的國家當中，以蘇俄和意大利爲最有名，此外要推西班牙，里薩尼亞（卽立陶宛），阿爾巴尼亞，波蘭，土耳其，尤哥斯拉維亞（卽南斯拉夫）奧大利等國。此等國家的獨裁政治，在實質上雖具同一的型態，我們却不能不先知其相異的外形。現在爲要說明其外形起見，特以布勞尼雅的論文「一九二七年及一九二八年歐洲憲法及選舉法的改正」(Europäische Verfassungs- und Wahlreform in den Jahren 1927 und 1928)作根據，並加以一己的研究，而欲得一綜合的結論。

二，法西斯黨的獨裁政治

今日的獨裁政治，有三大分野，一是蘇俄，一是意大利的法西斯黨。二者雖同爲獨裁政治，却有全相對抗的關係。現在先說意大利的法西斯黨吧！

意大利的法西斯黨專政，經過了幾個階段的發展。最初就是它奪取政權，所以一九

「二二年十月的「進軍羅馬」，通稱爲法西斯黨革命，然此僅是對於組織政府的莫索里尼表示信任的證據，(Dedication) 而莫氏內閣之成功爲法西斯黨內閣，實由其他黨派多分化，而自己却有黨軍爲後盾所致。

在「進軍羅馬」的時候，法西斯黨在代議院的勢力，僅占全勢力之六。七%（全議員五三五名中，僅占三六名）而已，及一九二四年六月，實行第一次改正的選舉法（一九二三年十一月十八日的法律第二四四號）之際，始在代議院獲得多數議席。同時，公共的機關已成法西斯黨化，法西斯黨的立法已宣布，國家已成爲全國法西斯黨大評議會（Die Großrat）的附屬機，國家的一切機關，已成爲法西斯黨的機關了。

說到立法事項，就是削減立法機關的權限，而擴張執行機關的權限。譬如一九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所公布關於政府長官的權限及特權的法律第二二六五號，不但把政府長官的地位提高（即君主任免政府長官，政府長官推荐各部大臣，政府長官在法律上的保護，其範圍都較前擴大），並且許政府長官，對於議會兩院擬定議事日程的內容，有

決定的支配權。

政府在立法上的權限，因有一九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法律第一〇〇號，遂致益形擴大，立法機關殆成虛設；同時，在地方團體方面，縣知事的權限亦擴大，竟廢去由鄉鎮所選出的鄉鎮長，而代以縣知事所任命的鄉鎮官，(Parish)，並於其側設鄉鎮諮詢機關。以備諮詢之用（一九二六年二月四日的法律第二三七號，一九二六年四月十五日所公布有法律效力的勅令第七六五號，及一九二六年九月三日所公布有法律效力的勅令第一九一〇號）。

法西斯主義的選舉法之第二次的改正（一九二五年二月十五日的法律第一二二號），是採用的單一選舉區制和比例多數制，這是因為政府想在議會中獲得多數議席的原故。

但是，只要有反對黨存在，政府對於議會的議員，當然有予以注意的必要，所以對於反對黨，就用直接手段及立法的手段，去實行嚴格的取締。譬如關於箝制報紙的發言

制結社的自由（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四日的勅令第六四號，一九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的法律第三〇二九號，一九二六年四月三日的法律第五六三號）剝奪政治犯的國籍並沒收其財產（一九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法律第一〇八號），取締秘密結社的行動（一九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的法律第二〇二九號），注意公共的治安（一九二六年十一月六日勅令第一八四八號）等法律的制定，都是爲分化反對黨的勢力而設的。因爲這種原故，反對黨漸次歸於肅清，法西斯黨治國家之基礎，也就從此鞏固了。

法西斯黨治國家的根本原理，就是採用團體主義，（Korporatism），而排斥以人數爲基礎之議會的代議的民主主義。所以在第十八次憲法改正研究委員會的報告裏面，已經有了二種提議：（一）議會除由國民選舉代表組成而外，須加入由經濟的及職業的團體所選代表而成一項；（二）須以職能階級的代表制度，代替由君主任命的元老院。不但如此，在一九二六年四月三月的法律第五六三號實施的時候，更用命令催促與法西斯主義不相違背的各種產業團體的成立，並限定以富有政見的人爲職員。這樣一

來，就把議會的基礎，完全建鑲在職能階級上去了其後不久，更根據這種主張，於一九二七年十一月十日，召集全憲法西斯黨大評議會，議決：代議院須依團體主義予以改造；元老院雖不變更制度，但於該議員的年齡，須減低至三十五歲；將代議院的普通選舉制，改為有特色的制限選舉制；有益於國民生活而無集團的勞動關係的企業者組合，始有選舉權；候選人名簿，由十三大經濟團體提出，但法西斯黨大評議會，得自由變更或增減之，並造一由四百人而成的名單，交給單一選舉區的選舉團體，令其按記號投票。

這個決議的目的，就在改革代議政治的根本組織。當政府將此改革案提交議會的時候，在代議院方面，除年已八十六歲的卓里提（Görlitz）一人，仍擁護一八四八年的自由主義憲法，表示反對之外，其餘均一致贊成，在元老院方面，雖有自由主義者魯斐尼（Ruffini）及阿爾伯提尼（Albertini）等少數人之反對，亦終得最大多數的通過。這樣一來，改革案遂成為法律（一九二八年五月十七日的法律第一〇一九號）而公布於國民之前了。